



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
The Board of Management of
The Chinese Permanent Cemeteries

二零一二年度
以「社區建設」/「生死教育」
為主題的慈善捐款
申請指南

■ 截止申請日期：30.3.2012

■ 簡介會

本會將舉辦簡介會向申請機構詳細介紹慈善捐款申請程序及注意事項。歡迎有興趣的機構報名參加，報名表格見 附件二。簡介會的截止報名日期為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一)。簡介會詳情如下：

日期：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三時正至四時十五分
地點：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十號
香港文化中心
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二)

查詢：3719 7831 / 3719 7832 / 3719 7833

網址：<http://www.bmcpc.org.hk>

電郵：donation@bmcpc.org.hk



簡介

按《華人永遠墳場條例》(第 1112 章)規定,本會可捐贈予任何為在香港有華人血統的人的利益而營辦的慈善機構。

是次慈善捐款將資助以「社區建設」/「生死教育」為主題或有關的活動計劃之申請。

「社區建設」為一個培養和體現社會成員擁有共同價值觀的過程。這些共同的價值觀包括：

- ◆ 我們身為公民,在道義上有責任關心其他社會成員的福祉;
- ◆ 我們身為香港社會的一員,必需對社會有所貢獻。我們要關心不幸的人,並接納和包容他們;及
- ◆ 建設社區,人人有責。無論我們在社會中擔當甚麼角色,都必須適當地付出時間,並且運用本身的才能和資源,造福他人,貢獻社區。

計劃應透過下列目標有效促進上述共同價值觀：

- ◆ 加強市民對地區事務的參與,或
- ◆ 增加社會的融和及凝聚力。

「生死教育」之計劃可包括以下目標：

- ◆ 灌輸有關生與死的正確知識及正面態度,使公眾人士能以積極的態度面對死亡,帶出關懷及愛惜家人的訊息;
- ◆ 協助病者、其家屬及喪親者減低對死亡之焦慮及哀傷,更有效處理病者或親屬的死亡與悲傷之相關問題;
- ◆ 藉著對死亡的認識,讓人明白生命的意義,從而建立正面的人生觀和積極參與社會事務;及
- ◆ 提供相關協助予公眾人士,為人生的終結作好準備。

本會亦設有資助慈善機構進行工程計劃和購置傢具及設備的慈善捐款,詳情可見本會 2012 年度慈善捐款之申請指南。

申請資格

申請資助的慈善機構必須為本地註冊的非牟利團體。並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及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慈善信託。

申請撥款須知

1. 合資格的申請先經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秘書處初步審核,然後送交有關政府部門 / 政策局推薦,最後交由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審批。本會保留批准或拒絕任何申請的權利而毋需作出任何解釋。本會的決定為最終決定。本會可撥款資助計劃的**整項或部分項目**。
2. **計劃應於二零一二年九月或以後展開**。一般而言,獲資助機構須於撥款核准通知函發出後三個月內開展計劃及於開展計劃後一年內完成有關計劃。
3. 申請計劃的財政預算不能少於**\$75,000**。如申請的撥款總額多於**\$300,000**,有關申請機構須按本會要求出席遴選委員會會議,介紹申請計劃的詳情。



4. 計劃須屬非牟利性質，不涉及任何政治、宗教或商業成份。
5. 每個申請機構只能就同一類別服務遞交不多於兩份申請。
6. 本會**不會考慮**資助以下的撥款申請：
 - I. 由多個**小型和沒有相關的計劃**所組成的撥款申請；
 - II. 要求**追補資助**的計劃；
 - III. 要求資助於批准撥款通知函發出日期前用於計劃的一切開支；
 - IV. 只惠及少數人而支出龐大的申請。
7. 一般而言，本會不會資助在本港境外進行之計劃項目（如：前往內地或外地之考察 / 探訪活動等）。另外，申請機構如於過去三年內曾獲本會資助相同或類同之計劃，一般不會再獲資助。
8. 申請機構於申請前應詳細考慮各項申請撥款項目細節，所有申請項目一經批准便不能更改（如物品型號、數量等）。如因受外在因素影響而於提交申請時無法合理預計者除外。

財政預算及報價

1. 提交的活動建議書，必須列明擬申請資助的詳細項目。所提供的預算應有合理細目分類。**沒有細分項目的物品將不被考慮。**
2. 本會就部份常見項目設立了資助上限，詳見**附件一**。然而，申請機構若因特殊需要而預計有關開支須超出指定上限，則必須詳細解釋原因及提出充份和具體的證明，否則本會將不予考慮。
3. 本會一般**不會考慮**資助純屬康樂性質的撥款申請，例如單一項目的**綜合表演、嘉年華會或攤位遊戲等**，有關項目（包括個別細項）亦設資助上限，詳見**附件一**。
4. 一般情況下，本會**不會考慮**資助以下項目的撥款申請：
 - a. 由申請機構所屬的母機構轄下的單位、中心或支部就聘請導師、教練或借用場地所收取的費用；
 - b. 義工制服；
 - c. 租用辦公室費用、公共事務費用如電費、煤氣費、水費、電話費及政府地租及差餉；
 - d. 由非專業醫護人員進行的健康檢查活動。
5. 除在特殊情況下，本會不會考慮資助申請計劃之員工費用。如作出考慮，必須是因申請機構現職員工未能持有所需專業知識 / 技能，而該等員工亦須全時間執行獲資助的申請計劃。申請機構必須詳列增聘職位之職務範圍。如本會資助該等員工費用，最高撥款額將為該等員工費用的百分之五十，即申請機構須自行承擔不少於百分之五十之該等員工費用，而申請之員工費用開支亦不應超越申請計劃總額的百分之五十。申請機構必須透過公開及公平之制度招聘獲資助計劃的員工。該等員工的薪金應視乎資歷和經驗而定，不應超越政府同類職位之起薪點。
6. 如計劃內容包括出版及製作教材，申請機構須提供有關教材內容、派發對象及方式等詳細資料，以供本會考慮，而**有關版權歸本會所有**。教材套的印製數量應以合理及具成本效益為原則。
7. **如個別項目金額不少於\$10,000，申請機構須提供有關報價單。**為方便參照，請於每張夾



附的報價單寫上項目編號(例如 A1, D3)。

申請手續

1. 申請表格(*Form: LD12A*)可於本會網頁下載，網址為：
<http://www.bmcpc.org.hk/download/download.htm>
2. 申請機構遞交的文件，須一式兩份，包括
 - a. 已填妥的申請表格，申請表必須附有申請機構蓋章及認可人士簽名；
 - b. 機構註冊／團體證明書副本；
 - c. 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獲豁免繳稅的證明書副本；
 - d. 近年曾推行與申請計劃相類似的**計劃之評估報告及財政報告**；
 - e. 載有已填妥的申請表格及其他所需資料的光碟。
3. 申請書遞交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34 樓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秘書處

截止申請日期

2012 年 3 月 30 日下午五時三十分

(郵遞申請以郵戳日期為準，逾期遞交的申請概不接受。本會並不接納以傳真或電郵方式遞交的申請。)

結果通知

1. 本會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底前**以書面方式通知各申請機構有關結果。申請者如獲撥款，須於計劃進行期間提交進度報告及於活動完成後兩個月內，提交活動總結報告及收支報告予委員會審核。
2. 申請不獲接納之機構，可於通知函發出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本會取回有關申請資料，逾期後本會將銷毀所有有關資料。



個別項目資助上限

*申請機構如沒有參照資助上限制訂財政預算，本會有權取消有關機構的申請資格。

個別項目編碼	項目	資助上限
I. 典禮、綜合表演、嘉年華會等 (費用包括租用場地及聘用表演嘉賓)		總額為申請撥款總額之15%或\$30,000 (以較低者為準)
A	租用揚聲系統	
A1	開幕／閉幕典禮或簡單儀式	\$1,500
A2	綜合表演及嘉年華會等	\$3,000
B	攤位遊戲 (包括：租用攤位架及佈置攤位、購置遊戲獎品等)	每個攤位\$1,800
II. 宣傳物品 (包括宣傳用郵費)		申請撥款總額之15%
III. 用於茶點、膳食、給予活動參加者及服務對象之紀念品 / 禮物及獎品等		申請撥款總額之10% 或\$20,000 (以較低者為準)
C	探訪禮物	每位\$35
D	比賽獎品 (註一)	
D1	冠、亞、季軍獎品	全套\$1,000
D2	同一項目其他獎項/獎品 (如優異獎及安慰獎等)	全套\$500
IV. 與活動有直接關係的開支		
E	義工津貼	申請撥款總額之10%
E1	活動連續三小時	每人\$50
E2	活動連續六小時或以上	每人\$65
F	導師酬金/車馬費及評判/裁判費 (註二) (根據實際上課/比賽時數支付)	每小時\$200



個別項目編碼	項目	資助上限
G	營費	
G1	教育／交流日營（包括膳食費用） ^(註三)	每人\$90
G2	教育／交流宿營（包括膳食費用） ^(註三)	每人\$165
H	交通費	
H1	租用旅遊車	每輛\$1,300
I	展覽	
I1	租用展板架	每個\$100
I2	展板製作（雙面）	每塊\$300
I3	易拉架（包設計、製作）	每個\$300
J	人像攝影服務 （包括化妝）	每人\$40
K	保險 （如公共責任保險） ^(註4)	整個計劃\$1,600
L	雜項 （包括攝影、小量文具、影印及小額開支）	申請撥款總額之 3%

本會**不會**資助下列項目。因此，下列項目**不應**納入計劃財政預算內：

- 嘉賓紀念品
- 嘉賓／評判慰勞宴
- 康樂營
- 計劃的調查／研究費用
- 計劃的財政審計費用

註一：獎品屬紀念性質。現金或可折換現金的物品（例如銀行禮券），均不得頒贈。

註二：如需外聘導師，機構須向本會解釋為何有關工作不能由內部職員擔任。一般而言，本會**不會**接受機構以人手不足為理由外聘導師。為方便委員會考慮外聘導師的需要，機構須提供外聘導師所需的技能及學歷，以供參考。

註三：機構需於申請表內附上有關日營或宿營的詳細活動計劃書及日程。

註四：本會**不會**為獲資助活動計劃引致的索償、要求及法律責任承擔任何責任，機構應就所舉辦活動購買公眾責任保險及旅遊保險（如適用，須包括疾病及意外醫療保障及國際支援服務）。

二零一二年以「社區建設」 /「生死教育」為主題的慈善捐款簡介會

日期：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三時正至四時十五分
地點：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十號
香港文化中心
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二)
截止報名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報名方法：傳真、電郵、郵寄或親自送交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秘書處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34 樓
傳真號碼：3020 5710 / 電郵：donation@bmcpc.org.hk

★★ 名額有限，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回 條

請將填妥的報名表格交回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
(傳真號碼：3020 5710 電郵：donation@bmcpc.org.hk)

本機構欲參加貴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舉行之二零一二年度以「社區建設」/「生死教育」為主題的慈善捐款簡介會。

機構名稱： _____
出席者姓名： 1. _____ 2.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簽署

日期

備註：秘書處將於簡介會舉行前兩天以電郵回覆可出席簡介會的人數。

此欄由本會填寫

Ref. No. _____

二零一二年度以「社區建設」/「生死教育」為主題的慈善捐款簡介會通知函

多謝你報名參加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二零一二年度以「社區建設」/「生死教育」為主題的慈善捐款簡介會。現確認閣下的報名如下：

- 已被接納。貴機構可派 _____ 名人士參加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之簡介會。姓名如下： _____
- 由於名額已滿，恕未能接受閣下的申請。

日期

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